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3-033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经核查，上述公告中关于《附件：授权委托书》中“累积投票提案”有关提案名称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审议《续聘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 4 亿元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1.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3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万胜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潘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审议《关于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沈晓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仰春景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更正后：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审议《续聘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 4 亿元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万胜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3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潘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审议《关于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沈晓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仰春景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为准，详见附件。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附件：更正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决议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鸿路钢构 B 楼三楼大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双凤开发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审议《续聘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 4 亿元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万胜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3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潘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沈晓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仰春景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二)议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1、12、13 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单独计票提示：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1.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1.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邮　　编：231131

联系电话：0551-66391405

传真号码：0551-66391725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吕庆荣女士

联系电话：0551-66391405

传真号码：0551-66391725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41”，投票简称为“鸿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1，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12，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 13，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授权委托书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审议《续聘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 4 亿元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万胜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3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商晓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潘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沈晓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仰春景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注 2：法人股东受托人，应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参与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33.22 元/股

转股期限：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83 号”文核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1,880 万张可转换公司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18.80 亿元，期限六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97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鸿路转债”，债券代码“128134”。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10 月 15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4 月 15 日)起至债券到期日(2026 年 10 月 8 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43.74 元/股。

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43.74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43.51 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1-046)。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43.51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33.22 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2-044)。

二、“鸿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鸿路转债”因转股金额减少 1000 元(10 张债券)，转股数量为 30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鸿路转债”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1,572,814,500 元，剩余债券 15,728,145 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98,254,935	28.73				-4,060,039	-4,060,039	194,194,896	28.14
高管锁定股	198,254,935	28.73				-4,060,039	-4,060,039	194,194,896	28.1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1,756,225	71.27				+4,060,069	+4,060,069	495,816,294	71.86
三、总股本	690,011,160	100				+30	+30	690,011,190	100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 0551-66391405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鸿路钢构”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鸿路转债”股本结构表。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10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和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 临-06)和《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 临-08)。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大额存单产品，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 临-0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万元)	持有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备注
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4000	12 天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2.95%	是	可提前转让/赎回
2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3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4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5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6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7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8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365 天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3.55%	否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5、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对相关业务进行信息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2500	开放式	2022 年 4 月 1 日	-	3.00%	是	1.68	自有资金
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5000	开放式	2022 年 4 月 28 日	-	3.00%	是	16.9	自有资金
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2000	开放式	2022 年 5 月 18 日	-	3.00%	是	2.2	自有资金
4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宁德分行	4000	275 天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3.60%	是	105.73	自有资金
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银行宁德分行	5000	183 天	2022 年 6 月 13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55%~3.7%	是	86.53	自有资金
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4000	开放式	2022 年 6 月 29 日	-	3.00%	是	17.15	自有资金
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2900	开放式	2022 年 7 月 6 日	-	3.00%	是	2.73	自有资金
8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000	开放式	2022 年 7 月 6 日	-	3.00%	是	1.32	自有资金
9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3000	92 天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5%~3.5%	是	26.07	自有资金
10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银行宁德分行	2000	186 天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1.55%~3.7%	是	38.23	自有资金
1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1700	开放式	2022 年 7 月 29 日	-	3.00%	是	8.78	自有资金
1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3400	开放式	2022 年 8 月 3 日	-	3.00%	是	11.36	自有资金
1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2000	180 天	2022 年 8 月 31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1.6%~3.67%	是	35.70	自有资金
14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银行宁德分行	4000	181 天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1.55%~3.7%	是	74.41	自有资金
1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银行宁德分行	1000	196 天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	1.55%~3.7%	否		自有资金
1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德分行	3000	180 天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1.6%~3.66%	是	53.40	自有资金
1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银行宁德分行	3000	32 天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1.485%~3.4%	是	9.07	自有资金

六、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及认购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3-013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2946，股票简称：新乳业；

2、债券代码：128142，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3、转股价格：18.40 元/股；

4、转股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7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14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开发行了 718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71,8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1]63 号”文同意，公司 71,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乳转债”，债券代码“12814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新乳转债”自 2021 年 6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8.69 元/股。2021 年 5 月 12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乳转债”转股价格由 18.69 元/股调整为 18.54 元/股。2021 年 6 月 23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新乳转债”转股价格由 18.54 元/股调整为 18.47 元/股。2022 年 6 月 15 日，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新乳转债”转股价格由 18.47 元/股调整为 18.40 元/股。

二、新乳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新乳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 5,000 元，减少数量为 50 张，转股数量为 271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71,797.34 万元，剩余可转债数量 717.9734 万张。

2023 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为：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2023 年第一季度)					本次变动后(2023 年 3 月 31 日)	
	股份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787,272	2.51%				-568,650	-568,650	21,218,622	2.45%
高管锁定股	12,792,272	1.48%				-568,650	-568,650	12,223,622	1.41%
股权激励限售股	8,995,000	1.04%						8,995,000	1.0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4,795,555	97.49%	271			568,650	568,921	845,364,476	97.55%
三、总股本	866,582,827	100.00%	271				271	866,583,098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咨询电话 028-86748930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新乳业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新乳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